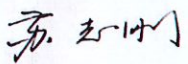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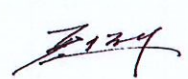



专家论证报告

| | | |
|------------------|---|---|
| 项目名称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2 号线一期工程-桂花站二阶段 | |
| 工程地点 | 观澜街道观光路与观澜平安路匝道口北侧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树木迁移（砍伐） 施工单位 |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 |
| 专家组成员 | 苏志刚、夏保升、洪煌 | |
| 项目概况 |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2 号线一期工程-桂花站二阶段项目位于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与观澜平安路匝道口北侧。本阶段主要建设内容为增加跨观光路出入口（C 口）以有效满足观光路北侧市民轨道交通出行需求，现因工程建设主体基坑开挖，场地布置需要申请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5458 m²，迁移城市树木 1 株，砍伐城市树木 112 株。</p> | |
| 论证依据 | 必要性 |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2 号线对提升福田及龙华区轨道交通运输能力等意义重大，桂花站是 22 号线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增加跨观光路出入口（C 口）以有效满足观光路北侧市民轨道交通出行需求。截止到 2026 年 5 月，已取得《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2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23)1100 号]、深圳市 2023 年度重大项目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403092025GG0160511 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440309202300020 号)。由于项目建设规划范围内存在树木与建设布局产生冲突，若不进行合理处置将无法保障项目按规划实施，因此该项目建设及处置与项目建设冲突树木是必要的。</p> |
| | 紧迫性 | <p>依据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关于轨道交通 22 号线一期工程初步设计方案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函》，根据工期倒排，项目应于 2026 年 2 月份开工，现已严重滞后，现状树木处置迫在眉睫，因此项目具有紧迫性。</p> |
| | 唯一性 | <p>根据已取得相关规划许可文件及经审批的施工图，附属 C 口主体结构开挖长 19.8m，宽 342.60m 为明挖段，开挖涉及 28 株城市树木需处置（砍伐 28 株），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170 平方米，全部处于主体结构明挖基坑范围内，无法避让；</p> <p>因施工需要，新建桂花站附属 C 口需对 005 号边坡部分区域进行改造，且已取得《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关于 22 号线一期工程桂花站 C 出口入口涉及观光路平安立交改造工程(B 匝道)北侧 005 号边坡部分区域改造方案的复函》；另场地布置需设置单向通道宽度最小 5 米、人员安全通道 2 米，且满足围护结构施工时大型设备（旋挖钻、履带吊）旋转半径 5-6m，设置管片堆放区、顶管操作室、吊装区域、出土区、弃渣场操作房等施工必要操作区域进行出入口主体施工；边坡改造及场地布置涉及城市树木 85 株的处置（迁移 1 株，砍伐 84 株），临时占用绿地 5288 m²，无法避让。</p> <p>因此，对树木处置及绿地占用具有唯一性。</p> |

| | | | | |
|-----------|--|--|-----------|---|
| | 可行性 | <p>建设单位已委托专业公司现场核对了树木清单，完成了一树一档、树木迁移种植方案和砍伐方案的编制。依据《绿化迁移技术规范》（DB4403/T81—2020），对树木迁移的可行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为：1 株树木适宜迁移，112 株树木建议砍伐；同时落实了迁移树木种植地点，迁移种植地条件符合种植要求，明确了迁移树木管养单位。专家组认为建设单位提出的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5458 m²，迁移 1 株树木，砍伐112 株树木的处置方案合理，树木迁移种植方案和砍伐方案可行。</p> | | |
| 专家组意见 | <p>2026 年 5 月 21 日，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项目部会议室组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2 号线一期工程-桂花站二阶段迁移、砍伐城市树木的专家论证，参加论证的单位：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区城管局、龙华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等代表，会议邀请了 3 位园林专家组成专家组，专家组对现场进行了踏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的汇报、施工单位关于拟处置树木的评估报告、迁移种植施工方案的汇报，经讨论形成意见如下：</p> <p>一、总体评价</p> <p>项目迁移、砍伐城市树木的必要性、唯一性、可行性较为充分，迁移树木清单准确，迁移树木施工计划和迁移种植方案可行，种植场地满足树木生长要求，同意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5458 m²，迁移城市树木 1 株，砍伐城市树木 112 株，不涉及行道树、大树、古树名木。</p> <p>二、意见和建议</p> <p>1、进一步优化迁移种植方案及养护方案；</p> <p>2、进一步补充项目依据文件，按规定做好社会公示相关工作；</p> <p>3、做好树木迁移跟踪管理，加强资料收集和存档，做好一树一档。</p> <p>三、树木养护期满验收移交时移植树木的成活率建议</p> <p>1、成活率≥70% 的树为：非洲楝 1 株</p> <p>四、树木砍伐建议</p> <p>本项目经论证，建议砍伐城市树木 112 株：其中 1 株青果榕、23 株大叶相思、86 株马占相思为先锋造林树种，不具备迁移价值，建议砍伐；1 株海南蒲桃因树干病虫害，1 株海南蒲桃因主干倾斜 45 度，偏冠严重，建议砍伐。</p> | | | |
| 参与论证的专家会签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 位 | 职 称 | 签 名 |
| 1 | 苏志刚 | 深圳信息学院 | 园林教授 |  |
| 2 | 夏保升 | 深圳市生态学会 | 园林正高级工程师 |  |
| 3 | 洪煌 | 深圳市恒晟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  |

专家证书:



| | | | |
|-------------------|-----------------|---|------------|
| 姓名 Full Name | 苏志刚 |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 | 教授 |
| 性别 Sex | 男 | 专业 Speciality | 园林 |
| 身份证号 IDCard NO | 220102641115335 | 取得任职 资格时间 Acquirement Date | 2005年1月2日 |
| 所在单位 Unit | 吉林农业大学 | 批准机关 Approval Organ | 2005年10月2日 |
| 编号 Code | 2005015A022 | 办证人章: Seal of Person handling the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夏保升

身份证号：420106196503185617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3653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2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300101084975 号



洪煌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风景园林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